

证券代码：000578 证券简称：盐湖集团 公告编号：2009-028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董事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十五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通过电讯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经会议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青海盐湖海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青海盐湖海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虹化工”）系由青海盐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浙江海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辉隆农资集团有限公司、义乌市秀禾袜业有限公司共五家发起人共同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金 20000 万元。海虹化工公司具体情况本公司已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上《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项目进展公告》中进行了披露。

根据实际建设及发展需要，经投资各方共同研究，决定按照原有持股比例，共同对青海海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金增资，将注册资金增加 10000 万元，增资后海虹化工的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科技公司增加出资 6000 万元。

出资各方增资后，海虹化工的股权结构如下：科技公司出资 18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0%；浙江海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5%；元通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安徽辉隆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义乌市秀禾袜业有限公司出 1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4 月 28 日